

老子名言译评之四

B223.15
G78

老子名言译评

关立勋 编著

华文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老子名言译评/关立勋编著. - 北京: 华文出版社, 2002.1

(十子名言译评/关立勋等编著)

ISBN 7-5075-1272-X

I. 老… II. 关… III. 老子-哲学思想-研究 IV. B223.1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1) 第 086855 号

华 文 出 版 社

(邮编: 100800 北京市西城区府右街 135 号)

网址: <http://www.hwbs.com>

电子信箱: webmaster@hwbs.com

电话 (010) 83086853 (010) 66035914

新华书店经销

三河市东兴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850 × 1168 毫米 32 开本 4.375 印张 75 千字

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*

印数: 0001—4000 套

每套定价: 99.00 元 (共 10 册)

前 言

老子(约公元前 571—?),中国古代伟大的思想家、哲学家,先秦道家学派创始人。

老子名老聃,楚国苦县人(今河南省鹿邑县东),中年时,曾任周景王(前 544—前 520 年在位)守藏室史,即国家图书馆管理员。几年后,因贵族势力的迫害,老聃被免去职务而东去鲁国隐居。在鲁,孔子曾拜访老子,向这位比自己年长约二十岁的学者请教有关周礼的问题,此事约在鲁昭公七年(前 535 年)前后。约五年后(前 530 年),周景王召老子回洛阳,恢复守藏室史职务。公元前 520 年周景王死,王室内战,老子弃官出走。西出函谷关时,老子遇其老友、哲学家关尹子(列子列御寇之师),应关尹子之邀,老子总结一生思考,写下《道德经》即《老子》。之后,老子出关西行,不知所终。

《老子》一书,成书于春秋末至战国中期,全书分“道经”(上篇,1—37 章)、“德经”(下篇,38—81 章)两部分,共 81 章,约 5000 字,历来称此书为《老子》或《道德经》、《老子五千言》。关于《老子》一书的研究注释,《韩非子》中《解老》、《喻老》二篇可称最早,此后,历代注释研究者不下千家,不亚于《论语》之量。

1973年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出土了《老子》帛书写本两种，这两种本子与历代《老子》版本不同的是“德经”在前而“道经”在后。这甲、乙两种帛书《老子》，可称是迄今最古的本子。

二

老子的生平及其言论观点，散见于先秦诸子著作中，《论语》、《荀子》、《庄子》、《韩非子》、《战国策》、《吕氏春秋》、《尹文子》、《列子》皆有所涉，然较完整的老子生平则在司马迁《史记·老庄申韩列传》中。但《史记》老子传记三百余字却多有存疑，所以后世争议颇多，许多问题至今仍意见不一。

老子的生平事迹，除上面一节的总结之外，对有关分歧，我的看法与分析如下：

第一，关于老子究竟是哪里的人。《史记》老子本传称：“老子者，楚苦县历乡曲仁里人也。”与司马迁先后的文章著作及历代诸多老子研究者，却提出了多种说法，即一、楚国苦县人；二、陈国苦县人；三、陈国相人；四、楚国相人；五、宋国相人。这种种说法，引出了老子故居究竟为何地甚至老子究竟为何时代人的争论。其实，就地名来说，种种说法，皆指一地，这就是今河南省鹿邑县东一带。此处老子出生时为陈国相县，老子晚年时陈为楚灭，改称苦县，汉代改称武平县，隋代改称鹿邑县至今。司马迁写《史记》时，以老子死前地名为准，故称“楚苦县”，司马迁是对的。至于陈国宋国之别，当时以涡河为界，北为宋南为陈，两国

时有进出争地，而古相县在此，故说陈说宋皆有。相县原城早已废弃，其址在今鹿邑县东，涡河自西流此，再向东则是安徽亳州、涡阳，古相县应包括今河南安徽二省交界处，因此，1990年初，竟又出现了老子故里安徽涡阳说，与河南鹿邑相争。1997年底，国家文物局组织考古挖掘，在河南鹿邑县东发现“太清宫”遗址，即史载唐宋金元历代帝王祭祀老子的大规模建筑，同时在太清宫旁阴阳山遗址发现大型墓葬，墓主为春秋晚期厉（音赖）国国君，正与司马迁所说“苦县厉乡”相一致，至此，老子故里何处问题可定论了——原陈国相县、后楚国苦县的厉乡，即今河南省鹿邑县一带。

第二，老子姓名问题。《史记》老子本传称老子“姓李氏，名耳，字聃”。问题出来了：一、先秦典籍提及老子八十余处，皆称“老子”、“老聃”，无一处称“李耳”，司马迁据何言“姓李氏，名耳”？二、据近人高亨《老子正诂》考证，春秋二百四十年中，无一李姓，即没有姓李的。那么，何来“李耳”？这两个问题，较合理的解释是：一、春秋陈国宋国皆有“老”姓，“老”、“李”为一音之转，或为地方语音，或时代语音，“老”、“李”音同，故司马迁写成汉代极普遍的李姓了。“聃”本指耳朵又长又大，老子耳大，司马迁为之正式立传，不宜讥其生理，故只单名“耳”。二、古来江淮间人多称老虎为“狸儿”，“李耳”为“狸儿”之记音字，老子乳名“狸儿”（即小老虎），乳名传出，司马迁误以为大名。两种解释，均无伤大雅，但严肃传记中最好不用“李耳”而仍称“老聃”、“老子”。

第三，孔子和老子是否曾会见的问题。先秦典籍中，

写到孔子老子相会之事者颇有几处，如《庄子》、《礼记》、《吕氏春秋》、《孔子家语》等，因这些书皆出自战国后期，而《老子》、《论语》中却无直接记述孔老会面之事，故后人或有怀疑。又因叙及者说法不一，更引出孔老会见几次、于何处会见之疑。历代关于老子的考证、索引著作之多，不亚于孔子，今人仍有近乎演义性质的关于老子生平的著作，其中，彻底否定孔子与老子曾经相会的，几乎没有，所见略同，论据颇多，所以可以肯定孔老相会之事——老子年长约 20 岁，孔子曾问礼于老子，时间地点是老子孔子生平中肯定可能相会的时间、地点。至于于鲁相见之后，孔子是否又去老子家乡一带或周王都洛阳拜见老子，说法不一，可聊存各议。

第四，关尹子的问题。《史记》老子本传说，老子最终弃官离周，欲出函谷关西行，“至关，关令尹喜曰：‘子将隐矣，强为我著书。’于是老子乃著书上下篇，言道德之意五千余言而去，莫知其所终。”这个最后见到老子并请老子写书的人到底是谁？这成了后世争议的又一个问题——“关”是姓还是指函谷关？“令尹”是姓关者名令尹还是守关官员的职务名称？“喜”是说姓关的令尹名喜还是关令尹高兴欢喜？司马迁这句话，简直每一个字都有歧义。既为老子友，当非平凡人，所以我同意《庄子·天下篇》和《吕氏春秋·不二篇》之见，此人姓关名尹，尊称“关尹子”。

第五，《老子》一书，作者是谁？司马迁言明是老子，而后世某些学者包括近当代的梁启超、顾颉刚、冯友兰、杨荣国等却提出质疑。他们认为老子一书的内容或文体，似不是老子时代所能产生的，因此，或部分或全部否认该书为

老子所著。先秦诸子的著作包括《老子》在内，一是有口耳相传的过程，流传期间会有增益甚至有注文进入正文的现象；二是弟子门人对其师其主之作，每有补充续作。因此，这些著作中或杂有后世才有的名词语言，或文体似有后世色彩，均无可怪。老子之语，孔子即已引用，《老子》中的语句观点，战国诸子更是多有引用或举以辩驳，因此，此书应成书流传较早，《老子》为老子本人所著，应是事实。

三

老子学说的核心是“道”。“道”既是老子的宇宙自然观，又是老子的社会人生观。《老子》全书不过五千字左右，而“道”字竟出现了74次！凡知道老子的人，几乎都知道“道可道，非常道”这句话，这是《老子》这本书开宗明义的第一章第一句话。不管明白不明白，这句听上去很简单、说又说不明白的话，也算是脍炙人口了。

老子对他所创造的“道”的概念及理论，进行了反复而郑重的解释，他告诉人们：这个“道”含义复杂而深刻，一句话说不清楚。“道可道，非常道”，即这个“道”如果能说得明白，就不是他讲的那个“道”即常道、永恒之道了。老子又极力宣传“道”的高贵价值，“上士闻道，勤而行之；中士闻道，若存若亡；下士闻道，大而笑之，不笑，不足以为道”（四十一章）。有志之士闻道即行，普通人士半信半疑，粗俗之人加以嘲笑，不被粗俗之人嘲笑，反倒不成其“道”了。

那么，老子的“道”究竟是什么呢？综观全书，归纳起来有两种含义：第一，“道”是宇宙的本源，即宇宙最根本的

存在,宇宙万物由“道”产生。第二,“道”是一种客观规律,包括自然规律和社会规律,无论自然界还是社会人生,都被“道”所决定和支配。

宇宙的本源究竟是什么?老子之前,人类崇拜天,认为冥冥之中有天帝存在,宇宙万物皆由天帝创造并支配,一切自然变化、人事吉凶,都是天帝意志的表现。老子从历史和社会现实中,看到了天帝的不公正、不平和与自相矛盾的不统一。于是他认为世界万物并非由一个天帝在支配,他明白地指出:“天地不仁,以万物为刍狗。”(五章)意思是说:天地是没有什么仁爱的,在天地看来,世界万物不过如同祭祀时用的草扎的小狗,祭祀完了也就扔了,没有什么爱怜或憎恨之类的感情。那么宇宙的本源究竟是什么呢?

老子在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提出宇宙本源问题的思考。根据当时人们已经掌握的岁星记年和朔日推算等科学知识,他认为宇宙自有其规律,并不是有一个天帝或神人可以自由支配改变的。他认为,必有一个先于天地而存在的实体,是这个实体形成了天地万物,并赋予天地万物各自特有的本性与规律。老子对这个实体思考很深,描绘很多,却难以从现有的语汇中找出恰当名词来代表它,于是只好借用了“道”字,道本指道路,是人的必行之路,老子借指宇宙本源及规律,所以他一再强调,他这个“道”,绝不是平常所说的道。

作为宇宙本源的“道”又是什么样子?老子的概括是:“道”是一个看不见、听不着、摸不到、无法感知的无形状的“混成”之物(详见第二十五、二十一、二十四各章),这个

“道”先于天地而生，之后，“道生一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三生万物”(四十二章)。意思是：“道”这个原始的统一体，分裂为对立的两方，这两方又生出了第三者，千万个第三者组成了世界万物。

老子以“道”为宇宙本源而否定了天神的存在，这绝不是唯心主义的凭空遐想，而是经过深思熟虑的有极高开创意义的唯物主义的理论。至今，宇宙起源仍是人类尚未解决的科学之谜，老子于两千五百年前就已提出系统的宇宙本源学说，可称是先行者。老子明白否定了天帝创造宇宙之说，使中国没有走上宗教迷信、偶像崇拜的道路，中国成为无神论国度，老子之功与孔子同样伟大。

“道”作为一种客观规律，老子的阐述更为明确。老子认为，世界上没有永恒不变的事物，无论自然现象还是人类社会，都有其产生、发展、兴盛、衰亡的变化，而各种变化又都遵循着一定的规律，这个规律就是“道”。事物总在变，而规律不会变，这不变的规律，老子称之为“常”，即常规，于是“常”成了老子的一个重要哲学概念，《老子》一书中，“常”竟出现 30 次之多，可见老子对规律性的重视。

客观规律是什么呢？老子提出：“人法地，地法天，天法道，道法自然。”(二十五章)老子认为，“道”代表着一切客观规律，所以它是天、地、人三者的法则，所有的人都要努力于对“道”的了解和遵从。人必须以地为法则，因为人生活在地上，不能违反地的规律而生存。地必须以天为法则，因为地为天所覆盖，地又是天体一员，地不能违反天的规律而独行。天必须以“道”为法则，因为天体运行是按照“道”的规律进行的，天体不能乱行。至于“道”，必须依其

自然规律(即“自然”)而存在,因为这是一种最合理的存在模式和规律。道法自然,就是顺其自然。

对一切规律,老子认为都必须遵从,因为所有的规律都是“不争而善胜,不言而善应,不召而自来,倅然而善谋。天网恢恢,疏而不失。”(七十三章)客观规律不用争就能取胜,不用说就会回答,不用召唤就会自动到来,看上去似乎缓慢松懈,实际上谋划周密。客观规律就像是一张巨大的网,网孔似乎很稀疏、很大,但没有什么会漏出网外,没有什么事会不被客观规律所支配。

老子关于“道”的学说给后人以启示的同时,也显示了理论体系自身的不足。作为宇宙本源的“道”,过于抽象,因此,自然令后人不易说清。作为客观规律的“道”,老子强调了“道”的必然性与不可更改性,主张一切依客观规律即“道”去做,否则就是“人为”,就会失败。

四

老子学说的核心是“道”,“道”作为客观规律,老子进行了广泛的探讨,在探讨中,老子提出了一系列矛盾对立统一的范畴,建立了他的朴素辩证法。中国古代的哲学家,无论是唯心主义流派还是唯物主义流派,他们都承袭老子的辩证法;历代中国人的思维方式中,朴素辩证法运用极普遍,这更是老子产生的巨大影响。

辩证法的基本原理之一是:一切事物都有其对立面,没有对立的一方,另一方也就不存在。大小、长短、高低、上下、好坏、美丑、善恶、有无等等,无一不是如此。老子的

功绩在于：他提出了“三个相互”的思维原则，即：任何相对立的事物，都存在着相互依存、相互对立和相互转化的关系。这“三个相互”，完成了朴素辩证法，指出了事物存在与发展的规律。《老子》一书中论及最多的相互对立的事物是：无与有，柔与刚，少与多，弱与强，小与大，短与长，后与先，洼与盈，祸与福，轻与重，曲与全，损与益，枉与直，予与取等等。这一组组范畴，老子都指出了它们之间相互依存、相互对立与相互转化的关系。

“有”与“无”一组关系的提出和论述，是老子论“道”的重点。作为宇宙本源的“道”，本身几乎就是“无”：无名称，无形状，无颜色，无踪影，无法感觉到，然而，这个“道”却生成了万物，这就是“无中生有”。由此，老子提出“有生于无”、“有无相生”。老子极通俗地举了陶器器皿和房屋的例子——抟胶泥做陶器，器皿必须成一形状而中间是空的，无论碗、盘、杯、壶，中间都要有空处才能盛装物品。建造房屋，必须留出门、窗空洞，有门窗空洞，人才能进去、空气才能流通。（见第十一章）选购茶壶，质量、形状之外，空间容量必须考虑；选择房屋，门窗的大小、数量也必须考虑。有形的器皿、房屋是“有”，器皿的中空、房屋的门窗就是“无”，“无”来自“有”，但正是这种“无”，才使器皿、房屋成为“有用”。这正是“有无相生”而“有生于无”。“有”与“无”是老子哲学中一组特殊概念，《老子》一书，讨论有无的文字竟有 14 处。人们日常注意的是“有”，很少思考的是“无”。老子的辩证，使后人注意到“无”的作用，甚至在美学原理中也发展出了“空白美”，如书画作品的留白，音乐作品的间奏甚至休止符，电影电视片的空镜头，书刊排

版的留空天地，居民小区建筑中的绿地等等。这种种空白即“无”，正是产生（“有”）了另一种美的所在。

刚与柔是老子较多论及的另一组对立范畴，由于老子力主以柔克刚，研究者就有人称“老聘贵柔”（《吕氏春秋·不二篇》）。老子所议“柔胜刚，弱胜强”（三十六章），“天下之至柔，驰骋天下之至坚”（四十三章）以及“坚强处下，柔弱处上”（七十六章），都提出了刚者强者在柔者弱者面前必会变成失败者，但这种相互转换的条件与过程老子却未指出，他只是讲了结论。从理论上讲，老子“贵柔”应有两个原因：一是辩证观点，从发展看，柔弱者必发展壮大，而已强大者必更接近死亡，这正是：“物壮则老”（三十章）；二是从历史背景看，老子当时代表的是春秋末期奴隶主下层的力量，处于劣势，力量柔弱，因而宣传“贵柔”是给本阶层提供思想武器。柔弱能胜刚强也有具体的条件和转化过程，斗争的胜负，不完全由表面的强弱大小决定，斗争中注意研究政策策略的，往往不是强大一方，而是柔弱的一方，因而最终胜利者也每每是柔弱的一方。此外，柔弱者形软而韧，力不外露，往往具有较大的承受力，而刚强者却一切外露，刚硬强脆而不能持久，以至最终刚被柔克。老子这一朴素辩证道理，深入中国人心，以至产生一系列此类民间语言，如“以柔克刚”、“水滴石穿，绳锯木断”等。

老子研究的矛盾对立统一范畴，还有祸与福：“祸兮福所倚，福兮祸所伏”（五十八章）；损与益：“物或损之而益，或益之而损”（四十二章）；后与先：“圣人后其身而身先，外其身而身存”（七章）；短与长、低与高：“有无相生，难易相成，长短相形，高下相倾”（二章）；曲与全、少与多：“曲则

全，枉则直，洼则盈，敝则新，少则得，多则惑”(二十二章)；予与取、举与废：“将欲翕之，必固张之；将欲弱之，必固强之；将欲废之，必固举之；将欲取之，必固予之”(三十六章)；雌与雄、黑与白：“知其雄，守其雌；知其白，守其黑”(二十八章)；持重与轻浮、宁静与躁动：“重为轻根，静为躁君”(二十六章)；享受与疾病：“五色令人目盲，五音令人耳聋，五味令人口爽，驰骋田猎令人心发狂，难得之货令人行妨”(十二章)；理想与现实：“合抱之木，生于毫末；九层之台，起于垒土；千里之行，始于足下”(六十四章)，等等。这种朴素辩证法的论述，在《老子》一书中，可称触目皆是，俯拾可得。

必须指出的是：老子在发扬朴素辩证法取得辉煌成果时，也有其重大缺憾与硬伤，这就是：老子把事物向对立面的转化看成是绝对的、无条件的、人力所不能控制的，因此，他每每提出绝对化的论断，如祸必有福相倚而福必有祸潜随，刚强必折而柔弱必胜等。实际上，相互依存而又相互对立的事物，只有在一定条件下才会相互转化，并且转化必须要有条件，转化也必定有其过程。不讲条件和过程，就会走上唯心主义道路，老子的辩证法之所以冠以“朴素”二字，除早期之意而外，就因为他的辩证法有唯物的也有唯心的，未成熟。

无论大自然现象还是人类社会史实，坏事不一定必变成好事，好事也不一定必变成坏事。不然，怎么会有“喜上加喜”、“双喜临门”、“从胜利走向胜利”呢？又怎么会有“祸不单行”、“灾祸连连”、“一步步走向灭亡”呢？“物极必反”，事物发展到极端就会走向自己的反面，就一般情况

讲,这是对的,但在一些重大问题的抉择上,人们可以主动、有效地中止某种向对立面转化的可能而维持、肯定某种状态,以自己的努力让事物按自己的愿望去发展。

五

老子在政治上的主张,突出表现为“无为”。

关于老子的“无为”理论,历来有两种误解流传:一是认为“无为”即“无所作为”,真的一副“垂拱而治”的样子。二是认为“无为”是给人民以自由,政治少为无为,放手让人民自由从事生产生活。两种误解,应该说是来源于统治者的有意误导宣传,其目的是让人民更拥护政权、更驯服。

老子“无为”的主张,根源于“道”的理论。老子认为,作为客观规律的“道”,支配着世界,决定着人世各种事物的运动、变化,无论政治动向、社会生活还是人的行为准则,无不循“道”而动。既然一切都由“道”所决定,任何人就不该也不必违背“道”而人为地去做什么。所以,老子所讲的“无为”,并不是无所作为,不是什么也不去做,而是一切顺应自然、一切按客观规律去做,不人为地违反或改变客观规律。“无为”的目的还是有为,而且是无所不为,所以老子才说“道常无为无不为”(三十七章),遵道而行,就没有什么做不了的事。

老子“无为”的主张,是对统治者和普通民众两个群体提出的,对统治者的要求和普通民众的要求完全不同。老子要求统治者有为,但要遵道(规律)而为,而且要表现出一副“无为”之态——“为,无为;事,无事;味,无味”(六

十三章),即:有所作为,要像无所作为一样;做成功一件事,要像没做这件事一样;吃了美味食物,要像吃的是普通饭一样。老子特别欣赏“善行无迹”者,即做了什么都不留痕迹的人,他说:善驾车的人不会留下车行辙迹,善于言谈的人不会有破绽缺憾,善于计数者不用借助计算工具,善于关闭的人不用锁别人也打不开,善于结扣的人不用绳索捆绑别人也解不了。(二十七章)这真是高明的“无为”权术!以无为之态行有为之目的,却丝毫不留斧凿痕迹。

老子在这里教给统治者创造一种“无为”的境界——并不是车无辙、言无憾,而是车过之后、言谈之中使人感到一种轻松完美;也不是门无锁、绳无结,而是封闭结扣之后却使人看不到拒绝和防卫,反而感到一种无伤害的和谐。这真是会做什么事和善做什么事之间,有着档次的差别:会做的,只着眼于事情本身的完成;善做的,却透过所做之事,给人一种越过事情本身的思考,给人一种启示,这简直是把一件事情进行艺术处理而不仅仅是去完成。能进入这种境界,就必须一事当先先知其“道”,即先掌握每事的客观规律。“无为”,依“道”而行,才能“无迹”。如果统治者都能如老子所教,具有这种境界水平,不知对人民群众来讲,是福还是祸?

老子也提出了“无为”应实现的直接效果:“我无为而民自化”(五十七章),要使百姓“自然归化”,无为行吗?当然不行,只能为而不露。老子有一个关于“无为”的形象说法很是脍炙人口——“治大国若烹小鲜”(六十章),细想一下,这个形象的比喻已经把“无为”说得太清楚了:治理国家要像烹煎小鱼那样,不能时时翻搅。鲜鱼上宴,一要香

熟可吃，二要完整美观。烹煎小鱼而翻搅，则成了烂鱼，无从观看下箸了。小鱼要完整，但必须烹煎熟透了，而不是不煎不烹。烹煎了你，还要让你感谢他：给你摆成了一副美好形象！这是“无为”还是有为呢？

要实现“无为”，老子更提出对人民百姓的政策——愚民政策。老子主张愚民，他主张使百姓无知无欲更无为，以便统治者遵“道”而治。老子说：“圣人之治，虚其心，实其腹，弱其志，强其骨，常使民无知无欲，使夫智者不敢为也。”（三章）这是说：圣人治理天下的方法是使人民头脑简单、肚子吃饱，志气削弱、身体强壮，要永远使人民百姓没有知识、没有欲望，使那些有头脑的人也不敢有所作为。老子这一主张，比孔子的“民可使由之，不可使知之”的主张，更具体、更冷酷。如果人民都变成头脑简单而四肢发达的劳动力，统治者便真的可以治理轻易而貌似“无为”了。老子这种言论并非偶然，他屡屡告诫统治者：“民多利器，国家滋昏；民多智慧，邪事滋起。”（五十七章）民间私藏武器越多，国家就越混乱；百姓智谋越多，邪恶就接连产生。把百姓的智慧和私藏武器相提并论，这种思想怎能真正去“无为”呢？愚民的根本原因是畏民，是骨子里与人民对立，是对自己的统治信心不足。老子看透了统治者的无能，但也真诚地为统治者出谋画策。

六

老子的社会观和社会理想，在中国历史上影响巨大。

首先是批判现实。老子对春秋末的社会现实是持批

判态度的。在那个奴隶制即将崩溃的动荡时代，老子本人也遭受过包括周王室内部动乱的困扰和迫害，以至不得不弃职西行归隐。老子没有看到理想社会，但以自己的历史知识、社会阅历、素养水平，提出了一系列“应该如何”和“不应该如何”的看法，而标准与原则就以“道”（客观规律）的名义宣传出来。统治者不合其“道”，老子就强调顺道之自然、要遵道而为，不要妄自做为，在道的面前要“无为”。尽管老子真诚地为统治者设计了一系列力挽狂澜的政策策略，但风雨飘摇、大势已去，而统治者仍自行其是。于是老子深刻揭露了，甚至愤怒警告了。

《老子》说：我很坚定地走在大道上，唯一担心的是走上邪路，但是人主却偏爱走邪路。宫廷很华美，田地却荒芜了，仓库空虚了。穿着锦绣的衣裳，佩带着锋利的宝剑，吃喝丰盛的美味，财宝多得数不清。这简直是强盗头子，这是不走正路啊！（见五十三章）老子生活的时代，战争频繁，据《春秋》记载，242年间，战争竟达483次！周天子分封了约140个诸侯，绝大多数于春秋时代亡于战争吞并，以至战国时只剩七雄。春秋末，兼并尤剧，老子目睹“师之所处，荆棘生焉；大军过后，必有凶年”（三十章），他诅咒：战争这种事情是要遭报应的！（三十章）战争、灾荒、腐败，人民已无法生活，而大小君主仍在实行“损不足以奉有余”（七十七章）的政策，聚刮贫贱者之财，以媚尊贵者之欲。老子警告说：当人民不再畏惧统治者的威压时，大的祸乱就要到来了！（七十二章）统治者不听，镇压奴隶反抗，老子愤怒了，喊出了千古名言：“民不畏死，奈何以死惧之！”（七十四章）